

机电工程学院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文件精神 and 《北京化工大学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北京化工大学 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等文件要求，为进一步深化博士研究生招生改革，完善拔尖创新人才选拔机制，结合机电工程学院研究生培养的特点，制定本复试实施细则。

一、各专业拟招生名额

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招生要求和我院实际情况，2025年各专业拟招收博士生的名额如下：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习方式	拟招生总名额	已录取直博生名额	拟招生名额	备注
080700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全日制	42	13	29	含专项计划约2人
085600	材料与化工	全日制	13	0	13	
085600	材料与化工	非全日制	3	0	3	

注：复试录取过程中名额可能有所变动，以实际录取为准。

二、复试程序

1、报名及资格审核

第一批考生已于2024年12月完成报名及资格审核。第二批考生，须符合我院2025年博士研究生报名要求，在2025年4月24日至5月6日完成网上报名，并于5月6日前向我院提交报名材料。

报名资格和提交报名材料的具体要求，详见研究生院网站招生中《北京化工大学2025年各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实施细则》（<https://graduate.buct.edu.cn/2024/1119/c1392a200690/page.htm>）中我院相关博士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我院收到报名材料后将组织统一对考生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通过材料审核的考生名单，将在我院网站（<https://mech.buct.edu.cn/>）进行公示。

2、综合素质考核

学院综合素质考核专家组，对通过初审的考生进行综合素质考核，采取现场面试的方式，重点对申请人的德育素养、外语水平、专业知识、综合能力等方面进行考查，并作为录取与否的关键性因素。专业学位博士（工程博士）还需重点考核是否具备解决复杂工程技术问题、进行工程技术创新以及规划和组织实施工程技术研究开发工作的能力，是否具备成为未来工程领域技术领军人才的培养潜力。

申请人以PPT学术报告的形式介绍硕士期间的研究工作及学术成果，并对博士期间研究计划进行展望。具体报告内容包括：课题背景、研究内容及其学术价值、申请人本人主攻内容和目标、申请人本人为主的工作成果、今后博士阶段的工作计划等。

综合素质考核时间初步定于2025年5月12-23日，具体时间、地点安排另行通知。请确保报名邮箱、手机等联系方式信息正确，如因考生信息填报有误导致未能收到通知，后果由考生自负。

3、拟录取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复试小组考核意见、考生复试成绩和报考导师招生名额，审核并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并在机电工程学院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无误后上报研招办，最终拟录取名单由研招办统一公示。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予录取：

- 1.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
- 2.复试不合格（低于总成绩的60%）；
- 3.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

三、其他

具体报名和提交资料要求详见《机电工程学院2025年“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和《机电工程学院2025年“硕博连读”招收博士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申请人必须保证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对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即按学校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甚至学籍。

本实施细则的最终解释权归机电工程学院。

机电工程学院

2025年4月25日